证券代码:601918　　证券简称:新集能源　　编号:2026-050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6 年第三季度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每股分配比例：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00元（含税）。**
- **本次利润分配以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总股本2,590,541,800股为基数，具体实施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**
- **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**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信心，为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的高质量发展成果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，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拟实施 2026 年第三季度分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,747,254,974.71 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,248,926,212.03 元，扣除 2025 年已分配的 2025 年度普通股股利

440,392,106.00 元，2026 年前三季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,555,789,080.74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 2026 年第三季度末总股本 2,590,541,8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59,054,180 元，占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归母净利润的 14.83%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十一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分红预案》的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表决结果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方案符合《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8 日